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2007

单位名称：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农村、农业、农民工作。
- （二）协调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维护农村稳定，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改善民生，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 （三）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 强农惠农措施，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 民合法权益。
- （四）增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 （五）承办县委县政府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8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0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0.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90.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1.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81.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81.78	总计	62	2,681.7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
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1.78	2,68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306.47	1,306.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6.47	1,306.47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2.56	1,022.56					
2010308	信访事务	92.00	9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191.91	191.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5.00	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14.39	214.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0.44	0.4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支出	0.44	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85.33	18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11	9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86.22	86.22					

20807	就业补助	13.22	13.2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22	13.22					
20808	抚恤	0.51	0.5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1	0.51					
20810	社会福利	5.98	5.98					
2081006	养老服务	5.98	5.98					
20820	临时救助	2.00	2.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	2.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31	1.31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1	1.3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0	2.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2	10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2	100.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8	3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55	63.55					
213	农林水支出	990.15	990.15					
21301	农业农村	232.12	232.12					
2130119	防灾救灾	1.82	1.8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00	1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30	211.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3.44	113.4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3.44	113.44					
21303	水利	320.16	320.1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58	155.58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59	2.5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1.99	161.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4.43	324.4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2.08	272.0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2.35	5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4	6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4	6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

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1.78	1,227.74	1,454.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6.47	876.64	429.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1,306.47	876.64	429.8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2.56	876.64	145.93			
2010308	信访事务	92.00		9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1.91		191.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5.00		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5.00		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39	185.33	29.0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0.44		0.4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44		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85.33	18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11	9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2	86.22				
20807	就业补助	13.22		13.2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22		13.22			
20808	抚恤	0.51		0.5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1		0.51			
20810	社会福利	5.98		5.98			
2081006	养老服务	5.98		5.98			
20820	临时救助	2.00		2.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		2.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31		1.31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1		1.3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0		2.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2	10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2	100.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8	3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55	63.55				
213	农林水支出	990.15		990.15			
21301	农业农村	232.12		232.12			
2130119	防灾救灾	1.82		1.8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00		1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30		211.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3.44		113.4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3.44		113.44			
21303	水利	320.16		320.1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58		155.58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59		2.5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1.99		161.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4.43		324.4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2.08		272.0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2.35		5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4	6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4	6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8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06.47	1,30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00	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39	213.08	1.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82	100.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90.15	990.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94	64.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1.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1.78	2,680.47	1.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81.78	总计	64	2,681.78	2,680.47	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80.47	1,227.74	1,452.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6.47	876.64	429.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6.47	876.64	429.8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2.56	876.64	145.93
2010308	信访事务	92.00		9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1.91		191.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08	185.33	27.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4		0.4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44		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33	18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11	9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2	86.22	
20807	就业补助	13.22		13.2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22		13.22
20808	抚恤	0.51		0.5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1		0.51
20810	社会福利	5.98		5.98
2081006	养老服务	5.98		5.98
20820	临时救助	2.00		2.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		2.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0		2.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2	10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2	100.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8	3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55	63.55	
213	农林水支出	990.15		990.15
21301	农业农村	232.12		232.12
2130119	防灾救灾	1.82		1.8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00		1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30		211.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3.44		113.4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3.44		113.44
21303	水利	320.16		320.1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58		155.58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59		2.5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1.99		161.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4.43		324.4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2.08		272.0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2.35		5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4	6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4	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4	6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2.67	30201	办公费	5.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3.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1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8.98	30205	水费	0.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22	30206	电费	6.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8	30208	取暖费	7.7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8	30211	差旅费	0.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6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3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1.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60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63.46	公用经费合计					64.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	1.31		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1	1.31		1.3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 民后期扶持基 金支出		1.31	1.31		1.31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 经济发展		1.31	1.31		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

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此表年底无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1		3.50		3.50	0.31	3.47		3.47		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81.78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63.86 万元，下降 8.9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减少不必要的支出，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81.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1.7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81.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7.74 万元，占 45.78%；项目支出 1,454.04 万元，占 54.2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1.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3.86 万元，降低 8.96%，主要是农村综改、改厕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681.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3.86 万元，降低 8.96%，主要是农村综改、改厕等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0.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53 万元，降低 2.14%，主要是农村综改项目减少；本年

支出 2,680.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53 万元，降低 2.14%，主要是农村综改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33 万元，降低 99.37%，主要是农村改厕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33 万元，降低 99.37%，主要是农村改厕等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43%，比年初预算增加 94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上级工作安排增加精品绿化工程土地租金等项目；本年支出 2,68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43%，比年初预算增加 94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上级工作安排增加精品绿化工程土地租金等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35%，比年初预算增加 943.89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精品绿化工程土地租金等项目；本年支出 2,68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35%，比年初预算增加 943.89 万元，主要原因追加精品绿化工程土地租金等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1 万元，年初没有预算安排，比年初预算增加 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工作安排，追加项目；本年支出 1.31 万元，年初没有预算安排，

比年初预算增加 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工作安排，追加解决处理移民土地、生产生活困难等问题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无收入，年初没有预算安排，主要原因是没有此类项目安排；本年无支出，主要原因是没有此类项目安排。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81.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06.47 万元，占 48.7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 万元，占 0.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4.39 万元，占 7.9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0.82 万元，占 3.76%；农林水（类）支出 990.15 万元，占 36.92%；住房保障（类）支出 64.94 万元，占 2.42%。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7.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63.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4.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81万元，支出决算为3.47万元，完成预算的91.04%，较预算减少0.34万元，降低8.92%，主要是没有公务接待任务；较2022年度决算减少6.85万元，降低66.38%，主要是按照上级安排，公务用车电车租赁费未支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没有此项任务安排；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没有此项任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3.47万元，完成预算的99.11%，较预算减少0.03万元，降低0.86%，主要是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6.85万元，降低66.38%，主要是按照上级安排，公务用车电车租赁费未支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采购计划；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采购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7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3.47万元。公车运

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86%，主要是厉行节约万元；较上年减少 6.85 万元，降低 66.38%，主要是按照上级安排，公务用车电车租赁费未支付。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1 万元，减少 10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任务；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任务。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28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8.91 万元，降低 44.9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机关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比上年增加 3 辆，主要是增加吸粪车 4 辆，减少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吸粪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0 个，共涉及资金 1452.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解决处理移民土地、生产生活困难等问题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农村定期定量补助”“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位补贴”等 5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2.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并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评分。

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各项目定位准确，战略编制规划符合职能需要；二是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指标设置合理、内容全面、操作性强；三是各项目规章制度健全，程序规范；四是各项目财政支出规范、手续齐全。预算绩效工作的积极开展取得了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农村定期定量补助项目及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覆盖全镇 27 个行政村，将信访人稳定吸附在基层，完成信访事项受理及时率及处置率均达到了 100%，减少上访事件，完成维护辖区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未发现问题。

建档立卡公益岗补贴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建档立卡公益岗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执行数为 1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为 13 名建档立卡公益岗人员发放补贴，完成每人每月发放岗位补贴 800 元，完成保障脱贫人口稳定脱贫。未发现问题。

农村定期定量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定期定量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 万元，执行数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发放补贴人数 1 人，完成补贴发放按季度及时发放，完成稳定补贴人员的生活水平。未发现问题。

2023 年上半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补贴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上半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0.51 万元，执行数为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为 1 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发放补贴，提高了老党员的生活水平，提现了国家对老党员的关心关爱，补贴对象满意度较高。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2007 - 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	到位数	40	执行数	4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处置化解信访工作，减少越级上访事件的发生，将信访人稳定在吸附在基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处置化解信访工作减少越级上访事件发生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行政村数	覆盖行政村数	10	=	27	个	2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涉稳舆情处置率	涉稳舆情处置率	20	=	100	%	100	完成	18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及时完成率	各项任务及时完成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农村社会稳定	维持农村社会稳定	30	文字描述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毕作云			联系电话:		494413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位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2007 - 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	到位数	14		执行数	13.22		94.45		
	其中:财政资金	14	其中:财政资金	14		其中:财政资金	13.2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从事公益岗位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生活水平, 巩固脱贫成果					提高从事公益性岗位的脱贫户生活水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人数	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人数	20	=	13	人	13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岗位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岗位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30	=	800	元	800	完成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贴人员生活水平	保障补贴人员生活水平	30	文字描述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9.45
自评总分	99.45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倪建安			联系电话:	494413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定期定量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2007 - 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	到位数	0.1		执行数	0.09		90.12			
	其中:财政资金	0.1	其中:财政资金	0.1		其中:财政资金	0.0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数	发放补贴人数	20	=	1	人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下拨时间	下拨时间	10	文字描述		按季度发放	按季度发放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季度补贴标准	20	=	225.3	元	225.3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补贴对象生活水平	维持补贴对象生活水平	30	文字描述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01	
自评总分	99.0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倪建安			联系电话:		494413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上半年建国前老党员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2007 - 乐亭县马头营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1	到位数	0.51		执行数	0.5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1	其中:财政资金	0.51		其中:财政资金	0.5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建国前老党员发放上半年生活补贴					为建国前老党员发放上半年生活补贴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人数	建国前老党员人数	50	=	1	人	1	完成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水平	提升生活水平	3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珍			联系电话:	494413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